**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深化研討工作坊**

**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二、桃園市107學年度辦理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總體計畫。

**貳、目的**

一、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綱要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

二、認識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核心素養導向教學模組。

三、校本課程深化研討系統的運作模組及專業對談，作為校內教師社群的前導方案。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二、主辦單位: 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

三、承(申)辦單位: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

**肆、辦理時間：**108年2月27日下午13時00分至下午16時00分。

**伍、活動內容:**總綱深化研討工作坊，聚焦於十二年國教的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思辯與實踐理論與實務結合的可能性。

|  |  |
| --- | --- |
| 時間 | 課程內容 |
| 13:00-14:00 | 十二年國教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之深化研討與對談 |
| 14:00-14:30 | 分組討論與發表:課程研討 (部訂+校訂) |
| 14:30-15:00 | 分組討論與發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實務 |
| 15:00-16:00 | 分組討論與發表:綜合整理成果 |

**陸、經費說明：**本案所需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款項下補助新台幣壹萬元整。

**柒、預期效益**

一、促進本校課程掌握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並能實踐校內本位課程發展。

二、透過總綱研討工作坊及焦點對談，深化教師對課綱的了解與實踐的動力，奠定專業社群運作的基礎。

三、經由分組討論及彙整發表，形成課綱研討慣性，凝聚校內共識積極準備108學年實施新課綱。

**捌、獎勵：**本案順利完成後核敘1人嘉獎1次、1人獎狀1幀。

**玖**、**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可後實施，有修正必要時經校長核定後辦理之。**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一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深化研討工作坊**

**經費概算表 (參考範例)**

|  |  |  |  |  |
| --- | --- | --- | --- | --- |
| 經費項目 | 經費計畫明細 | | |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講師鐘點費 | 1,000 | 3時 | 3,000 | 內聘講師1位(由各校自聘，並以於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十二年國教總綱宣講種子教名單中聘任為原則)。 |
| 助理講師鐘點費 | 500 | 3時\*2人 | 3,000 | 內聘講師2位(同上)。 |
| 茶水費 | 20 | 100 | 2000 | 講師、學員之茶水費 |
| 資料費 | 16 | 100 | 1600 | 海報、筆、N次貼、成果印製、講義資料、光碟等 |
| 雜支 |  |  | 400 | 文具用品、紙張、電腦耗材、墨水匣、郵資、水電費等，不超過業務費之5% |
| 合計 |  |  | 10,000 | (以上項目內容各校得調整規劃，不得編列場地租借費用)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主計: 校長